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20-048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续申请年度综合授信及新增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投资和经营持续扩张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金融体系合作伙伴，降低公司综合财务费用，2020 年度拟以自有资产抵押和银行授信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张家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支行八个金融机构申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性项下的综合授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1 年。在授信期和银行授信额度内，该流动资金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应收账款贸易融资、超短融票据授信等业务（具体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实际审批为准）

公司将本着审慎原则灵活高效运用相关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对特定时期不同的融资方式进行 优劣对比，动态进行优化调整，按照财务风险控制要求、成本高低等来确定具体使用的授信金额及用途。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金额、担保方式及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内，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李春荣先生（依据银行签字规定）代表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一切银行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有效。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24日